南京信息工程大学2027年资源与环境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选拔实施细则

2027年，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将采用“申请-考核制”招收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为切实有效地落实本项招生机制，结合教育部、我校相关规定及专业自身特点，特制定本细则。

本细则适用于我校085700资源与环境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

一、报考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身心健康。

3.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考试作弊、剽窃他人学术成果以及其它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4. 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要求。

5. 考生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毕业或取得硕士学位）；

（2）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的人员，或硕士毕业人员。须具有一年或以上相关工作经历（至2027年9月1日）。

（3）具有与硕士生毕业同等学力的人员：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085700 资源与环境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的考生，须于 2021 年 9 月 1 日前获得学士学位，并在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工作六年或以上（至博士录取当年入学前），同时须至少取得一项与工程领域相关的代表性成果。

6. 持国外或境外学历或学位证书者，须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

7. 外语条件：国家英语四级或六级425分及以上，或托福80分及以上、雅思6分及以上、PETS-5 60分以上，或以第一作者在英文正式期刊发表过专业学术论文。在国外留学并获得教育部学位学历认证也可视为满足英语水平条件。其他语种须达到以上相应水平。若达不到以上条件，则须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英语能力考核，考核形式为笔试，考核成绩须合格。

8. 考生应来自关键核心技术领域、承担重大工程项目、重大科技项目的单位，具有较丰富的工程实践经验，具备培养潜力，并至少取得一项与工程领域相关的代表性成果，须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在本人所从事的学科或专门技术领域取得了优异成绩，在国内外刊物或重要学术会议上以第一或通讯作者身份发表研究论文；

（2）作为主要完成人（排名前5）获得过省部级及以上科技成果奖励；

（3）以第一完成人取得国家或国际专利；

（4）主持或者作为主要技术骨干实质参与了关键核心技术领域重大项目、行业部

门的重大设施或平台建设项目。

（5）由专业学位分委员会组织专家组认定的其他重要成果。

9. 有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书面推荐意见。

10. 在职“定向”就业人员报考须征得所在单位的同意。因考生与所在单位存在纠纷而造成不能参加考核或无法录取的，招生单位不承担责任。

11. 现役军人考生须符合军队有关报考规定。

报考者在报名前请务必仔细阅读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s://yzb.nuist.edu.cn/）公布的《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2027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2027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网上报名须知等，以及本细则，确认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如不符合报考条件，学校将取消考生的报考资格、录取资格或入学资格，相关后果由报考者本人承担。

二、报考安排

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报名包括**网上报名、纸质申请材料提交、报考信息确认**三个环节，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完成上述三项工作，否则视为报名失败。

1. 网上报名

（1）报名时间：以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博士招生动态栏目通知为准；

（2）报名程序：考生登录博士报名系统进行网上报名，请务必按照网站的提示和要求准确填写报名信息、上传报名材料、打印报名表格。

2. 纸质申请材料提交

须寄（送）的报名材料除《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2027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中规定的材料外，还需包含以下材料：

（1）主持或作为主要技术骨干实质参与了关键核心技术领域重大项目的相关证明；在学或工作期间的科研成果（含已取得的获奖证书、专利、软件著作权等）、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论文或专著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面试时提供原件）；

（2）申请者拟攻读工程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科学研究计划书。

申请人请在报名成功后 3 日内将材料寄到：江苏省南京市宁六路 219 号学科 1 号楼 C206，杨老师（收），邮编 210044，联系电话 025-58731090，材料备注：资源与环境专业博士学位考核。报名材料可以由考生本人直接送达，也可以通过 EMS 邮寄，不接受快递公司投递。考生提交的材料不再返还，请自留底稿。

网报成功、提交材料齐全的考生方可参加资格审核。资格审核通过的考生方可参加报考信息确认及考核。

如因考生个人原因未能及时寄送报名材料而导致无法参加考试，由考生本人承担责任。考生提供的所有报考材料均应真实、准确，如有弄虚作假，将取消该考生的报考资格、录取资格或入学资格。

初审通过者需按要求缴纳报名考试费，缴费完成后，不办理退款手续。

3. 报考信息确认

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报考信息确认工作将安排在线上开展，详情请关注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相关通知。考生报考信息确认后方可参加综合考核。

三、材料审核

专业学位分委员会组织专家对申请者提供的申请材料逐一进行审核，包括体现其工程技术理论基础、工程实践能力的材料，参与科研、发表论文、出版专著、获奖等情况材料，以及申请者拟攻读资源与环境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的科学研究计划书等材料进行审核；最终根据材料进行综合评分。

考核结果：审核通过后确定综合考核资格的申请者名单。取得综合考核资格的申请人需进一步参加我校组织的综合考核。

四、综合考核

1. 综合面试：

主要考核申请人的工程创新力和工程领导力。

（1）考核形式：专业学位分委员会成立招生工作小组，组织不少于 5 位校内或校外资源与环境专业学位博士生导师组成的考核小组进行综合面试；

（2）考核内容：申请者需准备 8 分钟 PPT（Microsoft PowerPoint），对其已有知识背景、工程经验或研究成果进行综述。考核小组对考生进行口头提问，内容包括工程技术理论基础、工程实践能力、工程创新能力的考查、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等，并对考生进行外语能力测试。思想品德考核不计分，以合格/不合格给出考核结果，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 同等学力加试：

以硕士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人员，在综合考核阶段须加试《环境化学》、《环境生态工程》两门本专业硕士学位主干课程，考试方式为闭卷笔试，考试时间为 2 个小时，满分 100 分。同等学力加试成绩不记入总成绩，但有任意 1 门不及格（低于 60 分）者为加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五、综合成绩计算方法

综合成绩 = 材料审核成绩*30%+英语能力成绩*15%+综合面试成绩*55%

考生若综合成绩相同，则依次按英语能力成绩、综合面试成绩、材料审核成绩的高低顺序进行排序。

六、拟录取

1. 录取原则：2027 年博士研究生按照“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择优录取。

2. 录取方法：

（1）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考生综合成绩不及格者（<60 分）不予录取。

（2）专业学位分委员会根据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结果、综合成绩、报考导师报名情况等（考核成绩相同时，参考实践能力考核、报考导师招生情况、报考

导师意愿）确定拟录取名单。博士生导师招收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名额由专业学位分委员会确定。

（3）拟录取名单报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研究生招生委员会审定后在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示，公示期为 7 日。公示结束后，拟录取名单将上报教育部审核，正式录取名单以教育部审核结果为准。

七、信息公开及监督保障

专业学位分委员会对博士生招考工作进行直接领导和全过程监察督导，确保选拔的公平、公正、公开。专业学位分委员会确定拟录取名单后，上报研究生院核准。

资源与环境专业学位分委员会依规做好信息公开工作，在相关学院网站上公布申请考核实施细则、材料审核结果、所有参加综合考核考生（含拟录取考生）的面试结果等信息。

如考生对本专业博士研究生招考有任何疑问，请及时与资源与环境专业学位分委员会联系。（投诉举报电话：025-58731090，电子邮箱：001769@nuist.edu.cn，地址：南京市浦口区宁六路 219 号学科 1 号楼 C206，邮编：210044）

八、其他说明

1. 通讯方式

联系电话：025-58731090 杨老师

电子信箱：001769@nuist.edu.cn

招生网址：https://yzb.nuist.edu.cn/

https://sese.nuist.edu.cn/

地　　址：南京市浦口区宁六路 219 号学科 1 号楼 C206

邮政编码：210044

2. 本招生办法由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资源与环境专业学位分委员会负责解释。办法中的未尽事项按照《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2027 年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执行。

3. 如遇政策变化或学校通知，资源与环境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办法各环节、流程将根据上级部门有关文件做相应调整，请务必关注相关学院网站以及学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欢迎报考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资源与环境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资源与环境专业学位分委员会

2026 年 9 月